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 1.林业实用技术中试验示范与推广应用；
- 2.林业生产建设中疑难技术问题的研究所；
- 3.参与林业科技情报和学术交流活动，普及林业科学知识；
- 4.充分利用当地自然资源，因地制宜引进先进林业科学技术，从生产的广度和深度开辟新的林业项目和新产品；
- 5.组织实施核桃产业试验示范和相关的科技研发，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联合；
- 6.核桃产业发展项目的筛选、调研、论证及项目申报、协调等；
- 7.核桃主要栽培品种、繁育综合配套技术、栽培技术、病虫害防治技术、中幼林增效等技术的研究、试验、示范及推广应用；
- 8.核桃项目建设的监督、指导、协调、考核；
- 9.核桃产业发展的相关技术培训，引领农村林业科技创新、

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我市核桃产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 年，临沧市林业科学院按照全省林业局长会议和全市林业局长会议精神，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学习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和市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全市林业重点工作，加大林业科技研发、引进、应用创新和推广力度，切实加强林业科技推广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林业科技的带动作用，提高科技成果的转化与应用率，以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扎实开展林业科技各项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内设办公室、核桃研究所室、林业科技推广站 3 个职能科室。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3 人。其中：事业编制 23 人（含工勤编制 1 人）；在职在编实有 23 人（含工勤编制 1 人）。

离退休人员 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8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6449881.7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43044.8 元，占总收入的 89.04%；其他收入 706836.95 元，占总收入的 10.96%。与上年对比总收入增加 25.19%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人员增资，二是向上争取项目增加，经费收入也就相应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6214135.28 元。其中：基本支出 3130044.80 元，占总支出的 50.37%；项目支出

3084090.48 元，占总支出的 49.63 %。与上年对比总支出增加 29.93%，其中：基本支出较 2016 年减少 4.07 %，项目支出较 2016 年增加 102.90%，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7 年日常公用经费减少，二是向上争取项目增加，经费支出也就相应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130044.80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4.0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47800.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4.72 %。日常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 85.21%；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982,244.80 元，占基本支出的 95.28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项目经费支出 3084090.48 元。与上年对比增加经费支出 102.9 %，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经费支出相应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科学技术（类）支出 120000.00 元，主要用于“三区”人才科技服务项目经费支出；

2.农林水（类）支出 2964090.48 元，主要用于林业技术推广项目：《临宝核桃良种栽培及提质增效示范推广》、《云南省坚果良种示范推广》、《云南省甜龙竹良种及高效栽培技术示范推广》的经费支出；林业防灾减灾、澳洲坚果丰产栽培示范基地建

设工作、核桃优质高效栽培管理集成技术等成果推广示范等项目的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43044.80 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89.04%。与上年对比增加 63.05%，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拨款增加。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39794.8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27%。与上年对比增加 19.5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科学技术（类）支出 2403465.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0.71%。主要用于“三区”人才科技服务项目的支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6823.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27%，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发放退休人员工资；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364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88%，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4.农林水（类）支出 148975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1.43%，主要用于单位实施的林业技术推广项目

如云南坚果良种、临沧“临宝”核桃、甜龙竹良种示范的推广，林业防火等经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支出 22335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71%，主要用于职工个人住房改革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000.00 元，完成预算的 21.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5000.00 元，完成预算的 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所公务用车减少了一辆，公务接待费都是由于项目实施进程上事宜，都进入了项目预算中的会议费，在费用支出上我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公务接待制度；严格控制公车的使用，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35202.00 元，下降 70.1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5000.00 元，与上年下降 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 元，下降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下降 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000.00 元，占 21.4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000.00 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000.00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保障工作产生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与上年对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我所会议费等都是由于项目实施进程上事宜，都进入了项目上，在费用支出上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公务接待制度；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财政收支，所以附表 07 表无数据。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单位未发生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所以附表 08 表无数据。

七、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7800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851597.35 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商品服务支出、接待费用。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临沧市林业科学研究所资产总额 5919608.70 元，其中，流动资产 4229492.57 元，固定资产 1690116.13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 109417.84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57931.85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1387 平方米，账面原值 157931.85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5919608.7	4229492.57	1690116.13		391657		1298459.13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货物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工程												
服务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四）绩效自评信息情况

1.努力实施攻关完成好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临宝核桃良种栽培及提质增效示范与推广”项目。完成对临翔区凤翔街道昔本村文华组 50 亩，凤庆县凤山镇上寨村 50 亩的新植临宝核桃标准化示范基地的补植补造及标准化管护工作；完成在凤庆县小弯镇箐中村 500 亩良种(临宝核桃)提质增效示范基地的建设；

完成临沧核桃抚育管理技术培训二期 500 人（次），通过示范和技术培训，辐射带动提质增效示范基地 5000 亩。完成资料整理、分析和撰写工作，并形成报告，做好结项目验收、建档工作；

2. 扎实认真实施好云南省科技富民强县计划—州（市）科技成果推广示范“核桃优质高产高效栽培管理集成技术等成果推广示范”工程。在耿马县大兴乡大户肯村完成：（1）建立核桃优质高产高效栽培管理示范基地 3500 亩，辐射推广 5 万亩；（2）建立林下科学种植示范基地 800 亩，其中：米荞 500 亩，林下蔬菜及饲料种植 250 亩，魔芋 50 亩；（3）研究制定临沧市地方标准“核桃丰产高效栽培技术”，编印核桃高产高效技术手册 1000 份；（4）开展技术培训 3 期 300（次）；发表科技论文 1-2 篇；10、做好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云南核桃产业化发展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泡核桃良种选育与山地高效栽培技术集成研究示范推广”课题实施完成后的总结、示范推广及成果鉴定奖励申报等工作。继续做好项目实施后所建立的示范基地的管护工作（其中在临翔区大石房建立的云南核桃种质资源收集圃 50 亩；在云县爱华镇箐口村建立的核桃品种比较园 50 亩，建立高密度采穗圃 200 亩；在云县茂兰镇温平村、临翔区大竹蓬、镇康县勐捧镇林格寨建立山地高效栽培核心试验示范园 1050 亩；在凤庆大寺建立核桃主要病虫害综合防治示范林 500 亩）。加大各项技术的推广规模面积，并完各项技术成果的成果鉴定申报奖励工作；

3. 抓好“核桃种植规格及株形的相关性及病虫害综合防治

（施肥，供水，病虫害物理、生物、化学防治）等应用基础项目”的研究攻关工作。努力抓好在临翔区大竹蓬、细嘎、云县爱华镇新田等核桃基地进行应用基础项目的研究攻关、示范推广工作；

4.开展好面向全市的以《核桃提质增效十要》技术为主的核桃提质增效技术措施培训示范及推广工作。在抓好在云县爱华镇新田、大寨子建立的临沧市核桃提质增效 100 亩的核心示范基地的同时，加大全市的核桃提质增效技术培训示范，从而带动全市开展好核桃提质增效示范基地的建设工作；

5.认真完成好本所蚂蚁堆澳洲坚果丰产栽培示范基地建设工作。做好已完成澳洲坚果种植地块的抚育管护工作；完成二期建设作业对土壤进行改良；开挖种植坑塘并完成种植；按要求选定种植的澳洲坚果品种，并完成定植；完成澳洲坚果优良品种的选择，做好编号、记录工作，完成档案卡的建立；在每个县的澳洲坚果种植区建立 1—2 个点，按品种选择 1—2 株澳洲坚果优良单株并做好观察记录工作。同时，对表现较好的澳洲坚果实生树植株进行登记并建立档案。要求：平均每月进行一次野外观察作业，重点放在花期、结果初期、结果中期、果实成熟期，开展坡地澳洲坚果种植技术研究并做好记录、总结；开展澳洲坚果中幼林、成林果园的管护技术研究；完成澳洲坚果专用肥的研制、生产，并完成推广；与市农业局加强联系，加紧完善澳洲坚果地理标志认证的相关准备，力争在今年完成澳洲坚果地理标志认证；与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加强沟通，完成临沧市人民政府与中

国热带农业科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力争完成临沧市林业局与南亚热带作物研究所签订发展澳洲坚果生产与产业技术研究合作协议；完成 1—2 次澳洲坚果种植、管护技术培训；完成三区科技扶贫工作；

6.积极与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热带林业研究所合作，在临翔区蚂蚁堆乡建设珍贵用材林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基地 15 亩，针对 10 个品种的珍贵用材林树种，重点开展造林配置与结构调整、速生丰产、精准施肥、病虫害防治等科技研究。推广示范标准化种植 200 亩；积极申报 2017 年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拟在临翔区文伟社区建设沉香优质苗木繁育基地 10 亩，在蚂蚁堆乡建设沉香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 100 亩，推广幅射 800 亩；在花果山城市森林公园中引进建设林下经济—砂仁示范种植 20 亩，推广幅射 500 亩；在花果山城市森林公园中引进建设经济林花椒示范种植 20 亩，推广幅射 500 亩；在花果山城市森林公园中引进建设林下经济—草果示范种植 20 亩，推广幅射 500 亩。

7.澳洲坚果地理标志和商标申报及域名注册工作进展有序。根据《中共临沧市委 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澳洲坚果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临发〔2017〕17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林产品标准化和品牌化建设，加大林产品品牌建设，积极开展“临沧澳洲坚果”地理标志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报及域名注册工作。完成了临沧澳洲坚果.com、临沧澳洲坚果.cn、临沧澳洲坚

果.net、临沧澳洲坚果.公司、临沧澳洲坚果.网络、临沧澳洲坚果.中国、临沧澳洲坚果.网址等 7 个域名注册；临沧坚果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报材料于 12 月 15 日已通过云南鼎宏商标代理有限公司报送给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12 月 21 日，临沧坚果参加了农业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组织的专家评审会。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在本单位 2017 年的部门决算事项中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相关口径说明

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

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本单位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未使用专用名词，所以无名词解释。